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李昶衡  
電話：02-27208889或本市境內1999轉  
1547  
傳真：02-27209229  
電子信箱：lic-heng@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  
發文字號：北市社障字第11301050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來函 (30240928\_1130105028\_1\_ATTACH1. 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出版之《多元尊重的視角》  
教育訓練教學影片（教學動畫及人物專訪影片）資訊1  
案，惠請貴單位協助刊登並納入教育訓練使用，詳如說  
明，請查照。

說明：

- 一、轉113年1月30日社家障字第1130760187號函。
- 二、為提升中央及地方政府推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相關人員於政策規劃及服務提供過程，能更具有障礙意識及敏感度，本署將112年4月出版之《多元尊重的視角》教育訓練手冊部分章節轉製為「《多元尊重的視角》認識歧視的類型」教學動畫，以及「《多元尊重的視角》辨別障礙者常遭遇到的歧視」人物專訪影片，帶領閱聽者辨別歧視情境，進而減少歧視的發生。
- 三、惠請貴單位協助刊登於網站，並請納入各領域服務人員非營利教育訓練使用，以提升其障礙意識，共同打造多元共融的社會環境。旨揭教材業上傳至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衛生局 1130206



\*AJAA1133097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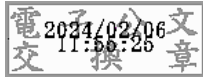
(CRPD) 資訊網「宣導專區」(連結：<https://gov.tw/Fby>)。

四、本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聯絡窗口：江逸羣先生，  
(02) 2653-1708。

五、檢附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來函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臺北市政府社會局除外)

副本：



裝

訂

線

